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保荐人”）作为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壶化股份”、“公司”或“发行人”）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就发行人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和募投项目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1966 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22 元，募集资金合计 411,00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0,400,964.78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0,599,035.22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全部到位，并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 9 月 14 日“XYZH/2020BJGX0807”号报告审验。

2、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820 号）核准，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42,801,314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6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85,949,988.66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11,224,087.37 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4,725,901.29 元。上述新增股份已于 2026 年

9月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6年8月24日划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6年8月2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26CDAA4B0655）。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相关子公司及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截至2026年9月30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项目状态
1	电子雷管自动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	3,451.59	2,342.35	2025年6月建设完成
2	电子雷管脚线、芯片模组、包装生产线项目	-	8,784.22	8,784.10	已结项
3	收购河北天宁化工有限公司98.69963%的股权	-	11,809.25	11,809.25	已完成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8,000.00	8,000.00	8,000.00	已结项
5	粉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智能化、信息化扩能改造和14000吨/年现场混装多孔粒状铵油炸药生产系统改造项目	3,280.00	547.15	547.15	已终止
6	胶状乳化炸药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695.35	601.86	601.86	已结项
7	膨化硝铵炸药生产线扩能技改项目	3,152.72	2,487.40	2,487.40	已结项
8	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4,984.00	-	-	已终止
9	爆破工程一体化服务项目	13,947.83	-	-	已终止
合计		34,059.90	35,681.47	34,572.11	-

注：上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143143789013000182992	11,416,715.61
合计			11,416,715.61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1	民爆生产线及仓储系统自动化、信息化改造项目	壶化股份、金星化工、阳城诺威、全盛化工、屯留金辉	20,580.06	17,997.59
2	矿山工程机械设备购置项目	壶化爆破	40,713.74	16,000.00
3	新建年产 2,000 吨起爆具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项目	安顺化工	6,928.77	5,975.00
4	补充流动资金	壶化股份	17,500.00	17,500.00
合计			85,722.57	57,472.59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壶关支行	0505023829200126602	104,950,248.69
山西壶化集团金星化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2100836313	33,451,852.46
阳城县诺威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600836166	16,800,904.33
山西全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400836223	13,200,699.33
屯留县金辉化工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长治分行营业部	8115501011200836298	14,400,767.66
山西壶化集团爆破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长治城东支行	143143567015003029528	160,003,777.78
邯郸壶化安顺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治分行	485280100100535354	59,751,410.76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金额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太原迎泽支行	351904428910009	175,055,347.65
合计			577,615,008.66

三、本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且付款时间会根据工程建设进度而定，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投资额度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56,20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可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通知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券商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且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 （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 （3）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 （4）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适用）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公告。

4、实施方式

在上述投资额度、期限及投资品种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相关事宜。

5、授权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授权期内购买的产品可持有至到期。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具体现金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

7、收益分配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理财产品到期后将本金及收益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会对投资理财的产品进行严格的评估和筛选，满足保本、流动性好、风险可控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筛选理财产品，只用于购买符合前述条件的理财产品，选择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进行理财产品业务合作；

（2）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行使具体理财产品的购买决策权，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由财务部负责具体经办事宜。财务部负责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等情况，对理财产品业务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对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监督与审计，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 审计委员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6) 理财产品到期后将及时转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并通知持续督导机构。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进行现金管理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保本型投资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六、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6,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允许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按实际情况进行额度分配，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七、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壶化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李 武

刘敏溪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